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CR** 亞洲資產(控股)有限公司 ASIAN CAPITAL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編號: 8025)

##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本公司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10 條發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持有的股票和證券及潛在投資者，因在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的九個月季度期內註銷了 AIR Techlogic 註冊登記，因而公司在二零一一年第三季季度業績報告內的未經審核綜合收益表內發表撤銷註冊增益。預計該撤銷註冊增益會對公司的第三季季度業績報告帶來重要而正面影響。

公司建議各持有本公司的股票和證券或準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票時宜謹慎。

本公佈為亞洲資產(控股)有限公司(“公司”)聯同其子公司(“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10 條(“創業版上市條例”)規定作出。

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持有該公司的股票和證券及準投資者，公司將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的九個月未經審核綜合收益表內表述，在撤銷一間附屬公司的註冊而錄得的大幅增益，金額約 26,500,000 港元(“撤銷註冊增益”)。公司擬報告之撤銷註冊增益為撤銷 Asian Information Resources Techlogic 有限公司(“AIR Techlogic”)的註冊而生直接產的結果，在撤銷註冊前該附屬公司為江蘇恒通國際有限公司(“江蘇恒通”)的 60%實益擁有人。撤銷註冊增益對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的第三季季度業績報告(“公司的第三季季度業績報告”)有重大的正面影響。

根據本公司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之公佈，董事會通知持有本公司股份及證券及潛在投資者江蘇恒通國際貨運有限公司(“恒通”)，一間專長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貨運業務的物流公司，其管理層在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七日通知董事會，由於長期低迷的經濟對其業務所產生的深刻負面影響，恒通的營運已不為一個盈利實體，在可預見的將來，其能達到盈利的可能性是不切實際的。在此資訊及考慮到董事會期望集中在新收購的互聯網電視業務，董事會決定，以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前提，啟動結束恒通的業務。在此之前，公

司透過其附屬公司，AIR Techlogic 持有江蘇恒通 60%的已發行股本，而江蘇恒通乃集團的物流業部門。作為終止江蘇恒通的業務運作的一部份，並為減低公司的潛在責任，董事會決定，在最符合公司和公司股東作為一個整體的利益，啟動註銷 AIR Techlogic 的註冊。

香港公司註冊處（“公司註冊處”）處長已告知本公司，作為撤銷註冊公司之通知，註冊處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二日在香港政府憲報公佈，即 AIR Techlogic 已經從公司註冊處辦理註銷手續。董事會已確定當 AIR Techlogic 適當地撤銷登記後，公司無需再承擔江蘇恒通的負債，導致公司需要將撤銷註冊增益包括在公司未經審核的第三季季度業績公佈綜合收益表內。

董事會對二零一一年第三季季度公佈已採納審慎態度，並已確定按照在編制本公司的財務報表時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並與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度經審計合併財務報告的一致性，公司不再需要承擔江蘇恒通的任何負債，而該等負債應在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內表述為撤銷註冊增益，並包括在公司二零一一年的第三季季度業績公告內。董事會認為，撤銷註冊增益為一特別及非經常性質項目。

該撤銷註冊增益預計對公司的第三季季度業績報告有重大的正面影響。

公司建議對持有本公司的股票和證券或準投資者，仔細閱讀公司預計在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一日公報的二零一一年第三季季度業績公告。

公司建議各持有本公司的股票和證券或準投資者，在買賣本公股票時宜謹慎。

承董事會命  
亞洲訊息(控股)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Andrew Chandler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謝暄先生/ (主席)及邱越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盧敏霖先生/ (副主席)和 Andrew James Chandler；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巫繼學先生，張道榮先生及馮科博士。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亞洲資產/ (控股)有限公司之資料。亞洲資產/ (控股)有限公司各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 (1)本公告所載的資料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分；/ (2)本通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其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 (3)本公告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告將刊載於創業板網頁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 「最新公司公告」一頁/ (於刊發日期起計最少連續七日)及本公司之網頁 [www.airnet.com.hk](http://www.airnet.com.hk) 內。

